

森信

Samson group

集團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31)



2016/
中期報告 2017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比較數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5	2,506,068	2,606,557
銷售成本		(2,252,069)	(2,357,117)
毛利		253,999	249,440
其他利潤及收入淨額		13,464	10,803
銷售開支		(102,778)	(87,123)
行政開支		(99,299)	(99,395)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		13,751	(1,555)
經營盈利	6	79,137	72,170
融資成本		(38,709)	(41,715)
除稅前盈利		40,428	30,455
稅項	7	(9,240)	(6,099)
期內盈利		31,188	24,356
盈利分佈：			
本公司擁有人		27,705	19,293
非控股權益		3,483	5,063
		31,188	24,356
每股盈利			
— 基本	8	2.4港仙	1.6港仙
— 攤薄	8	2.2港仙	1.5港仙
每股中期股息		0.4港仙	0.4港仙
中期股息	9	5,092	5,092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盈利	31,188	24,356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u>(93,896)</u>	<u>(21,532)</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93,896)</u>	<u>(21,532)</u>
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62,708)</u>	<u>2,824</u>
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分佈：		
— 本公司擁有人	(57,585)	(2,208)
— 非控股權益	<u>(5,123)</u>	<u>5,032</u>
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u>(62,708)</u></u>	<u><u>2,824</u></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665,797	1,755,225
土地使用權	10	136,973	143,266
投資物業		515,500	515,500
無形資產	11	40,640	41,6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32	5,732
非流動按金及預付款項		6,614	6,614
遞延稅項資產		9,705	8,983
		2,380,961	2,476,938
流動資產			
開發中房地產		59,031	60,968
存貨		528,633	610,37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950,163	2,021,8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21	637
可收回稅項		1,958	1,838
有限制銀行存款		94,553	166,1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3,148	359,466
		3,088,207	3,221,35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121,476	1,392,023
信託收據貸款	14	875,695	885,623
應付稅項		58,539	53,517
衍生金融工具		—	55
借貸	14	732,142	510,465
		2,787,852	2,841,683
流動資產淨值		300,355	379,67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81,316	2,856,611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127,315	127,315
儲備		<u>1,511,112</u>	<u>1,576,972</u>
		1,638,427	1,704,287
非控股權益		<u>178,711</u>	<u>183,834</u>
總權益		<u>1,817,138</u>	<u>1,888,121</u>
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38,953	71,140
借貸	14	526,271	804,019
遞延稅項負債		<u>98,954</u>	<u>93,331</u>
		<u>864,178</u>	<u>968,490</u>
		<u>2,681,316</u>	<u>2,856,611</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	147,774	(219,211)
支付利息	(38,709)	(41,715)
支付海外稅項	(4,338)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u>104,727</u>	<u>(260,926)</u>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79)	(46,160)
購買無形資產	(5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30	5,483
非即期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	1,348
收取利息	2,200	5,753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8,399)</u>	<u>(33,576)</u>
融資活動		
增加銀行貸款	86,576	70,000
增加融資租賃負債	1,872	—
償還銀行貸款	(142,905)	(201,324)
償還融資租賃負債	(953)	(1,743)
有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71,628	53,735
信託收據貸款(減少)／增加	(9,928)	312,839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u>6,290</u>	<u>233,50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102,618	(60,995)
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6,814	411,2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8,275)	(2,302)
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51,157</u>	<u>347,973</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3,148	347,973
銀行透支	(1,991)	—
	<u>451,157</u>	<u>347,973</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27,315	834,470	871,561	1,833,346	178,887	2,012,233
全面收入						
期內盈利	—	—	19,293	19,293	5,063	24,356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21,501)	—	(21,501)	(31)	(21,532)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	(21,501)	19,293	(2,208)	5,032	2,824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應付二零一四年度至二零一五年度末期股息	—	—	(31,829)	(31,829)	—	(31,829)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127,315	812,969	859,025	1,799,309	183,919	1,983,228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27,315	695,899	881,073	1,704,287	183,834	1,888,121
全面收入						
期內盈利	—	—	27,705	27,705	3,483	31,188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85,290)	—	(85,290)	(8,606)	(93,896)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	(85,290)	27,705	(57,585)	(5,123)	(62,708)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應付二零一五年度至二零一六年度末期股息	—	—	(8,275)	(8,275)	—	(8,275)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127,315	610,609	900,503	1,638,427	178,711	1,817,138

其他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資產重估儲備、資本儲備及滙兌波動儲備。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從事紙品製造、貿易及經銷業務，物業開發以及投資物業租賃。本集團亦從事消耗性飛機零件貿易、海事服務及零售業務。有關該等業務分部之詳細分析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5。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觀塘海濱道177號海裕工業中心3樓。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除另有所指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單位呈列。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批准刊發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有關會計政策見該等全年綜合財務報表。

中期收入之應計稅項使用適用於預計全年盈利總額之稅率計算。

以下準則之修訂首次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應用，並獲本集團採納：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聯合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政策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採納以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公佈所呈列全部期間之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已獲頒佈但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由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政策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的影響，並認為其將不會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計劃於其生效時採納上述新訂及準則之修訂。

3. 估計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應用影響會計政策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申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適用者一致。

4. 財務風險管理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價格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自年末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2 公平值估計

下表為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估值法分析。不同層級之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之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之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下表顯示本集團金融資產／(負債)按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計量之公平值。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買賣證券	<u>721</u>	<u>—</u>	<u>—</u>	<u>721</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保單	<u>—</u>	<u>—</u>	<u>4,563</u>	<u>4,563</u>
— 其他投資	<u>—</u>	<u>—</u>	<u>1,169</u>	<u>1,169</u>
	<u>—</u>	<u>—</u>	<u>5,732</u>	<u>5,732</u>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u>—</u>	<u>—</u>	<u>—</u>	<u>—</u>
	<u>721</u>	<u>—</u>	<u>5,732</u>	<u>6,453</u>

下表顯示本集團金融資產／(負債)按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計量之公平值。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買賣證券	<u>637</u>	<u>—</u>	<u>—</u>	<u>637</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保單	<u>—</u>	<u>—</u>	<u>4,563</u>	<u>4,563</u>
— 其他投資	<u>—</u>	<u>—</u>	<u>1,169</u>	<u>1,169</u>
	<u>—</u>	<u>—</u>	<u>5,732</u>	<u>5,732</u>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u>—</u>	<u>(55)</u>	<u>—</u>	<u>(55)</u>
	<u>637</u>	<u>(55)</u>	<u>5,732</u>	<u>6,314</u>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2 公平值估計(續)

期內，並無金融資產及負債於第1層、第2層及第3層之間轉移。

期內估值技術概無其他變動。

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根據結算日之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之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工具包括在第1層。

4.3 取得第2層公平值之估值技術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儘量少依賴實體之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項工具之公平值所需之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2層。

4.4 使用重大可識別輸入數據之公平值計量(第3級)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3層。若干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而且其他合理估計公平值之方法繁多，故多項估計之可能性無法於不產生重大成本之情況下合理評估。

下表呈列第3層工具之變動：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初	5,732	4,953
轉移至權益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	779
期末	<u>5,732</u>	<u>5,732</u>

4.5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應收款項、銀行結餘、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之賬面值乃假設為與其公平值相若。作為披露用途，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按本集團就類似金融工具可得之當時市場利率將日後約定現金流量貼現而估計。

4.6 流動資金風險

相比年末，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之政策及常規並無重大變動。

5.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獲確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由執行董事審閱之報告決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以產品及服務性質之角度考慮本集團業績。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計算分部盈利／虧損（與財務報表所列者一致）來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但不包括並未分配之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全球性業務分為四大主要業務分部：

- (1) 紙品貿易：紙品貿易及經銷；
- (2) 紙品製造：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製造紙品；
- (3) 物業開發及投資：開發物業，作出售及租賃投資物業用途；及
- (4) 其他：包括飛機零件貿易及經銷及提供相關服務及為航海、油氣行業提供海事服務以及零售業務。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無形資產、開發中房地產、存貨、應收賬款、金融工具及營運現金。當中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及企業資產。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該日止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及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業績					
總分部收益	1,999,714	570,004	11,052	86,619	2,667,389
分部間收益	(140,105)	(16,840)	(874)	(3,502)	(161,32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859,609	553,164	10,178	83,117	2,506,068
可呈報分部業績	46,921	37,397	10,711	(12,486)	82,543
企業開支					(3,406)
經營盈利					79,137
融資成本					(38,709)
除稅前盈利					40,428
稅項					(9,240)
期內盈利					31,188
其他損益項目					
折舊	4,148	23,230	—	5,881	33,259
攤銷費用	525	2,059	—	70	2,654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及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2,220,767	2,529,843	516,239	190,511	5,457,360
可收回稅項					1,958
遞延稅項資產					9,705
企業資產					145
資產總值					5,469,168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及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業績					
總分部收益	2,131,065	496,443	8,331	99,238	2,735,077
分部間收益	(114,522)	(9,494)	(737)	(3,767)	(128,520)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016,543	486,949	7,594	95,471	2,606,557
可呈報分部業績	43,288	45,486	7,437	(15,543)	80,668
企業開支					(8,498)
經營盈利					72,170
融資成本					(41,715)
除稅前盈利					30,455
稅項					(6,099)
期內盈利					24,356
其他損益項目					
折舊	4,959	21,615	—	4,968	31,542
攤銷費用	1,353	2,091	—	73	3,517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及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2,199,458	2,698,056	579,624	210,181	5,687,319
可收回稅項					1,838
遞延稅項資產					8,983
企業資產					154
資產總值					5,698,294

本集團四類經營分部於以下地區經營，在管理上則以全球為基礎。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期內按地區劃分之收益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380,918	481,336
中國(附註)	1,897,941	1,939,717
新加坡	44,176	53,354
韓國	170,193	112,196
馬來西亞	12,840	19,954
	<u>2,506,068</u>	<u>2,606,557</u>

附註：就呈列該等財務報表而言，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6.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乃經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		
利息收入	2,200	5,753
撤回存貨準備	3,283	1,944
撤回應收款項準備	13,627	4,921
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259	31,542
土地使用權攤銷	2,175	2,727
無形資產攤銷	479	790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3,917	15,236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提撥準備。海外地區之盈利稅項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根據本集團所經營國家當時之稅率計算。

在簡明綜合損益賬支銷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5,203	4,540
海外稅項	4,037	1,559
	<u>9,240</u>	<u>6,099</u>

8.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減優先股股息27,17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765,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141,076,000股(二零一五年：1,141,076,000股)計算。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在兌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之情況下，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優先股。本公司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惟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五年：無)。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千港元)	<u>27,705</u>	<u>19,293</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141,076	1,141,076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 假設兌換優先股(千股)	<u>132,065</u>	<u>132,065</u>
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73,141</u>	<u>1,273,141</u>
每股攤薄盈利	<u>2.2港仙</u>	<u>1.5港仙</u>

9. 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擬派 — 每股普通股0.004港元(二零一五年：0.004港元)	4,564	4,564
擬派 — 每股優先股0.004港元(二零一五年：0.004港元)	528	528
	<u>5,092</u>	<u>5,09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004港元。此擬派股息於該等簡明財務報表內未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分派。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403,869	166,105	437,205
貨幣換算差額	(34,411)	(3,670)	(6,617)
增加	13,542	—	32,618
出售	(246)	—	—
折舊及攤銷	(36,781)	(2,727)	—
	<u>1,345,973</u>	<u>159,708</u>	<u>463,206</u>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447,517	143,266	307,708
貨幣換算差額	(42,061)	(4,118)	(20,306)
增加	8,609	—	2,470
出售	(310)	—	—
折舊及攤銷	(37,830)	(2,175)	—
	<u>1,375,925</u>	<u>136,973</u>	<u>289,872</u>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11. 無形資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41,788
貨幣換算差額	(979)
攤銷	(790)
	<u>40,019</u>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40,019</u>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41,618
增加	50
貨幣換算差額	(543)
攤銷	(485)
	<u>40,640</u>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40,640</u>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	1,258,914	1,370,26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91,249	651,633
	<u>1,950,163</u>	<u>2,021,894</u>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30至90日之信貸期。

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60日	1,036,781	1,120,722
61至90日	103,375	116,879
90日以上	118,758	132,660
	<u>1,258,914</u>	<u>1,370,261</u>

由於本集團有為數眾多之客戶廣泛分佈於香港、中國及其他國家，故應收賬款方面並無集中之信貸風險。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093,958	1,236,6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8,196	226,546
應付股息	8,275	—
	1,360,429	1,463,163
減：非即期部分：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8,953)	(71,140)
	1,121,476	1,392,0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60日	729,537	913,964
61至90日	151,120	161,266
90日以上	213,301	161,387
	1,093,958	1,236,617

14.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即期部分		
銀行貸款—無抵押	514,667	783,947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18)	6,499	15,405
融資租賃負債	5,105	4,667
	<u>526,271</u>	<u>804,019</u>
即期部分		
信託收據貸款—無抵押	754,693	786,670
信託收據貸款—有抵押(附註18)	121,002	98,953
	<u>875,695</u>	<u>885,623</u>
銀行貸款—無抵押	710,508	488,480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18)	17,526	17,697
銀行透支	1,991	2,652
融資租賃負債	2,117	1,636
	<u>732,142</u>	<u>510,465</u>
即期借貸總額	<u>1,607,837</u>	<u>1,396,088</u>
借貸總額	<u>2,134,108</u>	<u>2,200,107</u>

14. 借貸(續)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透支以及信託收據貸款之還款期如下：

	銀行透支		銀行貸款		信託收據貸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991	2,652	728,034	506,177	875,695	885,623
第二年	—	—	515,088	413,952	—	—
第三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	1,265	380,215	—	—
超過五年	—	—	4,813	5,185	—	—
	1,991	2,652	1,249,200	1,305,529	875,695	885,623

於結算日，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9%至5.4%(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2.0%至5.8%)。

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融資租賃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2,208	1,890
一年後及五年內	5,273	4,814
五年後	42	347
	7,523	7,051
融資租賃之未來融資開支	(301)	(748)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7,222	6,303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如下：		
一年內	2,117	1,636
一年後及五年內	5,065	4,413
五年後	40	254
	7,222	6,303

於結算日，融資租賃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數目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456,913,987</u>	<u>1,456,913,987</u>	<u>145,691</u>	<u>145,691</u>
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43,086,013</u>	<u>143,086,013</u>	<u>14,309</u>	<u>14,309</u>
合計	<u>1,600,000,000</u>	<u>1,600,000,000</u>	<u>160,000</u>	<u>16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普通股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141,075,827</u>	<u>1,141,075,827</u>	<u>114,108</u>	<u>114,108</u>
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32,064,935</u>	<u>132,064,935</u>	<u>13,207</u>	<u>13,207</u>
合計	<u>1,273,140,762</u>	<u>1,273,140,762</u>	<u>127,315</u>	<u>127,315</u>

本公司股東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授出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16. 銀行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繼續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提供企業擔保。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已取用了2,126,88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193,804,000港元)之融資額。

17.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承擔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簽約但未撥備	<u>200,468</u>	<u>115,599</u>

17.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若干倉庫。租期主要介乎一至四年，而大部分租賃協議於期滿時可根據市值重續。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34,543	39,547
一年後及五年內	22,263	40,459
五年後	1,312	1,755
	<u>58,118</u>	<u>81,761</u>

(c) 經營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出租若干倉庫。租期介乎一至五年不等，而大部分租賃協議於期滿時可根據市值重續。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8,078	18,858
一年後及五年內	7,858	16,897
	<u>25,936</u>	<u>35,755</u>

18.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總賬面淨值約為577,67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75,436,000港元)之法定押記，作為信託收據貸款121,00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98,953,000港元)及銀行貸款24,02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3,102,000港元)之抵押。

19. 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a) 從一間關連公司購貨		
從一間所投資公司購買貨品	<u>269,613</u>	<u>258,456</u>

上述交易乃按交易雙方之議定價格進行。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應付一間所投資公司之款項	<u>185,974</u>	<u>191,371</u>

上述交易乃按交易雙方之議定價格進行。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c) 向關連人士之銷售		
向一間所投資公司銷售商品	<u>36,513</u>	<u>—</u>

上述交易乃按交易雙方之議定價格進行。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d)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應收一間所投資公司之款項	<u>6,943</u>	<u>—</u>

上述交易乃按交易雙方之議定價格進行。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e)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u>6,928</u>	<u>6,92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濟概況

於回顧期內，美國經濟穩健逐步復甦，歐洲及英國經濟充滿不確定性。中國經濟呈現了穩步上升的趨勢，在工業產出放緩的環境下，受惠於政府財政支出的增加、固定資產投資的加大及零售業的增長。國內生產總值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保持與前兩季度同速發展，增長**6.7%**。

香港特區經濟溫和增長，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較上一年增長**1.9%**，高於上一季度的**1.7%**增長。經濟持續緩步增長外，本地零售業銷售於二零一六年前九個月內下降**9.6%**。入境遊客減少打擊本地零售市場，引致地方消費意慾低迷。

紙品業概況

於報告期內，供應量居高不下的市場環境下，市場需求量逐步提升，紙張與紙板價格平穩停留於低水平。由於國內電子商貿的蓬勃發展帶動包裝用紙需求量增加，外加纖維原料、能源以及運輸成本上漲，相關包裝紙於報告期內的下半段經歷了幾輪紙價上調。國內銀行面臨大額壞賬比率，因此客戶在獲取銀行貸款等方面仍面臨多重困難，無法通過借貸舒緩流動資金以擴張生意規模。在此市場環境下，新的訂單，尤其是來自優質客戶的訂單，仍然面臨激烈的競爭。

營運回顧

財務表現

面對著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在密切管控客戶的信貸風險的同時，集團持續運用一系列靈活、適當、謹慎的銷售及採購策略發展集團的業務。前期落實的舉措已逐步發揮作用，並於期內集團的運營表現上體現出結果。於回顧期內，集團銷售量取得**5.0%**穩步上升，整體營業額下降**3.9%**至**2,506,068,000**港元。其中主要受惠於平均單價較低的包裝用紙銷量上漲。期間毛利上升**1.8%**至**253,999,000**港元，毛利率上漲**6.0%**，由**9.6%**上升至**10.1%**。期間盈利增長**28.1%**至**31,188,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增長**43.6%**，由**19,293,000**港元上升至**27,705,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2.4**港仙。

集團按照計劃落實策略並已於期內達到預期目標。本集團擬保留適當水平的現金儲備以加強營運資金狀況，亦為尋求更多潛在投資機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有限制銀行存款)為**547,701,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46.6%**的健康水平，使本集團能夠將利息成本降低**7.2%**至**38,709,000**港元。期內，本集團持續落實嚴格的信貸管控政策並實踐低庫存策略。營運資金週期縮短了**18**天。於收緊信貸管控及監控客戶狀況方面付出的努力已漸顯成效，因此本集團就應收款項作出**3,917,000**港元撥備，佔本集團於計入撥回的應收款項減值撥備**13,627,000**港元前的總收益的**0.2%**。

紙品業務

伴隨著紙廠業績的顯著增長，集團完善的銷售網絡和強大的採購能力，本集團紙品業務銷售噸數由**545,583公噸**略增**5.0%**至**573,104公噸**，而營業額則略減**3.6%**由**2,503,492,000港元**減少至**2,412,773,000港元**。主要歸因於包裝用紙銷量增加，但由於此類紙品售賣單價較低，故即使銷售噸數上升而營業額卻下降。經營盈利約為**84,318,000港元**。

就紙品貿易業務而言，本集團呈列之營業額下跌**7.8%**至**1,859,609,000港元**，銷售噸數略微下降**1.2%**。此乃由於其採納保守的銷售策略，更為注重客戶的信用狀況及集團盈利能力。

中國市場紙品貿易業務的營業額下跌**7.4%**至**1,343,802,000港元**，因單位賣價較低的包裝用紙銷售量上升導致營業額略減**0.4%**。香港市場由於客戶訂單減少，出口市場疲弱，錄得營業額約**332,774,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跌**23.1%**。受惠於韓國子公司的出口銷售強勁增長，本集團於其他亞洲國家的業務與去年同期比較業務量顯著提升**38.5%**，營業額增長至**183,033,000港元**。

就紙品製造業務而言，該分部的營業額(包括分部間收益)上升**14.8%**至**570,004,000港元**，而銷售噸數則顯著增長**21.7%**，此乃主要歸因於其已建立的客戶基礎及其採取擴大市場份額的銷售策略。經營盈利約為**37,397,000港元**，經營盈利比率則維持**6.8%**。

物業開發及投資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該分部自價值約為**515,5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大幅增加**34.0%**至**10,178,000港元**。該分部為本集團提供持續穩定收益流入，強化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就南通的產業園項目，聘請的專業項目團隊已初步完成綜合產業園的規劃、設計及整體佈局，並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獲得政府相關審批部門的項目批准。本集團獲取整體規劃批准後，正為下一步的發展申請建築許可證和其他相關許可證。集團目標於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內開始產業園第一階段的工程施工。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分部包括飛機零件及服務業務、海事服務業務、零售業務及物流服務業務。

飛機零件及服務業務以及海事服務業務於回顧期內之營業額分別錄得**16,075,000港元**及**28,101,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零售業務面臨極具挑戰的市場環境、逐步下滑的消費者開支及疲弱的消費者信心。管理層積極擴大海外消費品直接進口比例並策略性強化產品品類優勢，從而深化零售品牌於市場上的競爭力及定位。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對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的投資逐步顯現成效，提高了分部運營效率。與此同時，本集團廣泛實施的加強商品管理的培訓計劃也提高了產品毛利。此分部的營業額由**41,020,000港元**下跌**7.4%**至**37,970,000港元**。由於分店採取新的定價策略，因此毛利率顯著改善，提高了**4.89**百分點。在惡劣的零售市場環境下，該分部於回顧期內減低經營虧損**15.4%**至**9,620,000港元**。

展望

二零一六年十月，中國製造業經濟以過去兩年內最快速度擴張，受益於房地產建設的蓬勃發展和強勁的政府支出，中小型私企發展更趨樂觀，顯示中國的經濟正漸趨穩定，逐步扎穩步伐。但國內的信貸風險困境依舊存在。雖然經濟已日趨穩定，風險亦不如之前預期之嚴重，但經濟仍很大程度上依賴信貸擴張以促進達到國內生產總值的升幅目標。

中國省級機構繼續推行淘汰落後產能。隨著供需不平衡的情況逐漸得以改善，紙品價格趨於平穩。本集團維持審慎的態度發展業務，有序地預防金融風險。就紙品貿易及製造業務發展而言，本集團持續實施過往期間的各類措施，以維持低庫存及降低客戶信貸風險，同時保持盈利能力。

就物業開發及投資分部，本集團將繼續分配更多資源集中發展南通綜合產業園項目。當地政府給予此項目大力支持，積極從不同行業挑選潛力企業，促進產業園的招商引資。在本集團的市場推廣活動下，已有來自不同領域的潛力商家表示有意投資入駐。該項目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益，從而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盈利能力，增加運營現金流量。

本集團持續強化改善零售業務。酒類產品及冷藏類食品已取得顯著改善。本集團將持續提高海外直接進口產品佔比，以提供更多價錢相宜、質量上乘的產品選擇予消費者，與此同時，亦為零售業務創造更好的利潤。本集團將不斷改善產品組合，強化其市場定位，吸引客戶並使銷售額及盈利獲穩健增長。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4港仙**(二零一五年：**0.4港仙**)。中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所有本公司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人數為1,757人，其中187人駐職香港、1,240人駐職中國及330人駐職其他亞洲國家。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主要按當時市場薪金水平、本集團業績及有關員工個別的工作表現而釐定。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表現花紅、教育津貼、公積金及醫療保險。本集團亦為各職級員工定期進行培訓，包括策略制定、計劃推行、銷售及市場推廣等範疇的培訓。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營運所得現金、供應商提供之信貸融資及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有抵押及無抵押)應付短期資金需要。本集團利用業務所得現金流量、長期借貸及股東資金作長期資產及投資之用。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短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為548,000,000港元(包括有限制銀行存款95,000,000港元)，而銀行借貸為2,134,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46.6%(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7.0%)，乃以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負債淨額1,586,000,000港元乃按2,134,000,000港元之總借貸(包括信託收據貸款、短期及長期借貸、融資租賃負債及銀行透支)減548,000,000港元之手頭現金及有限制存款計算。總資本乃按1,817,000,000港元之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1.11倍(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13倍)。

憑藉銀行結餘及其他流動資產約3,088,000,000港元，加上可動用之銀行及貿易融資額，本公司董事(「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現時之需要。

外匯風險

本集團交易貨幣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為主。如有需要，本集團將利用外匯合約及期權以減低滙率浮動的風險。本集團繼續獲得人民幣貸款，這成為對外匯風險之自然對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以人民幣為單位之銀行借貸為9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3,000,000港元)。其餘借貸則主要為港元。本集團大部分借貸附有利息成本，利息乃按浮動利率計算。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身份	個人權益	實益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法團權益	家屬權益	合共	
李誠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8,459,688	688,533,247 (附註)	33,425,112	850,418,047	74.53%
岑綺蘭女士	實益擁有人	1,145,112	32,280,000	816,992,935	850,418,047	74.53%
周永源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80,000	—	—	1,080,000	0.09%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可兌換優先股份」)

	身份	個人權益	實益持有之可兌換優先股份數目			百分比
			法團權益	家屬權益	合共	
李誠仁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32,064,935 (附註)	—	132,064,935	100.00%

附註：李誠仁先生全資擁有之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持有該688,533,247股普通股及132,064,935股可兌換優先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誠仁先生被視為於該批股份及可兌換優先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已獲授或已行使任何認購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權證(如適用))之權利(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而被當作或視為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之該等權益外，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亦擁有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此舉僅為確保有關附屬公司有超過一名股東而作出。

期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概無訂有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透過收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b)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淡倉。

(c)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概要載述如下。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向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給予獎勵，使其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使本集團可延聘能幹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所投資公司」)有價值之人力資源。

(2) 參與者

本集團之所有董事及僱員，以及供應商、顧問、意見諮詢人、代理、客戶、服務供應商、合約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股東或其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

(3)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予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之10%。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為零。

(4) 每位參與者之最高配額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任何一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所發行及將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

(5) 行使購股權之時間

購股權可按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在董事會將於授出日期知會各購股權承授人之該段期間內隨時行使，惟該段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須受購股權計劃條款所載有關可提早終止購股權之條文所限。

(6) 合資格人士須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

(7) 行使價

行使購股權時應付之每股購股權價乃由董事會釐定，並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收市價；
- 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及
- iii) 於授出日期一股股份之面值。

(8) 購股權計劃之所餘期間

購股權計劃將持續有效，直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	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688,533,247	60.34%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可兌換 優先股份數目	百分比
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132,064,935	100.00%

附註：李誠仁先生全資擁有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或然負債

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額提供企業擔保，而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已動用的融資額為2,126,88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193,804,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若干物業之法定押記，作為信託收據貸款121,00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98,953,000港元)及銀行貸款24,02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3,102,000港元)之抵押。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管制。於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報告供董事會批准前，委員會已審閱該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本公司行為守則。在對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規定準則。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岑傑英先生、李誠仁先生、周永源先生、岑綺蘭女士及李汝剛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劉宏業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彭永健先生、湯日壯先生及吳鴻瑞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岑傑英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